

蒙古通报了《电梯安全技术规程》

2026年2月27日，蒙古通报了《电梯安全技术规程》。该规程旨在制定电梯及其安全装置的要求，以保护人类生命、健康和财产，并防止用户（消费者）在电梯的目的和安全使用方面犯错误。该规程适用于在蒙古境内使用的所有电梯及其安全装置（缓冲器、安全装置、超速调速器、层门锁、液压安全装置）。

该规程不适用于以下用途的电梯：

——用于采矿和煤炭生产矿井；

——用于船舶或其他浮动结构；

——用于勘探和海上钻井平台；

——用于飞机或飞行器。此外，该规程也不适用于具有以下结构的升降机：

——具有齿条和小齿轮或螺杆驱动的升降机；

——具有特殊军事用途的电梯。

该规程评议期截止到2026年4月28日。

说明：本文来源于技贸措施公共服务平台，更多资讯可了解网站：<http://wto.sacinfo.org.cn/>。